

广州海格通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15 年中期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本次分配预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全体成员讨论并通过，公司 2015 年中期利润分配的最终方案将由董事会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为准，尚存在不确定性。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广州海格通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海格通信”）于 2015 年 8 月 26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 2015 年中期利润分配预案》。现将相关事宜公告如下：

一、2015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确认，母公司 2015 年上半年实现净利润 292,055,990.45 元，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 29,205,599.05 元后，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 917,086,087.06 元。母公司资本公积为 2,591,074,615.19 元。

鉴于公司目前的经营情况良好，业绩稳定，资本公积金充足，同时考虑到公司的成长性及广大投资者的合理诉求，为持续回报股东，与所有股东分享公司经营发展的成果，鉴于公司已于 2015 年 8 月 26 日完成 2014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相关股份登记和上市工作，公司股本为 1,072,875,827 股。根据公司利润实现情况和公司发展需要，2015 年中期利润分配预案为：

以目前公司总股本 1,072,875,827 股为基数，用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10 股，共计转增 1,072,875,827 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将增加至 2,145,751,654

股。本次分配不送红股、不进行现金分红。

公司 2015 年半年度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预案与公司业绩成长性相匹配，符合公司长期发展规划的需要，符合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具备合法性、合规性、合理性。

二、2015 年中期利润分配预案的提议人与理由

鉴于公司目前的经营情况良好，业绩稳定，资本公积金充足，同时考虑到公司的成长性及广大投资者的合理诉求，为持续回报股东，与所有股东分享公司经营发展的成果，根据《公司章程》中利润分配政策的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提议公司 2015 年中期利润分配预案。

三、2015 年中期利润分配预案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影响

1、与广大股东分享公司成长、扩大公司的股本有助于提升公司的形象和实力，同时扩大公司股本规模，增加公司股票的流动性，符合公司的战略发展规划。

2、该预案的实施不会造成公司流动资金短缺或其他不良影响。

四、公司董事会意见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 2015 年中期利润分配预案》。董事会认为：公司 2015 年中期利润分配预案，充分考虑了对广大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与公司业绩成长性相匹配，符合公司长期发展规划的需要，符合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具备合法性、合规性、合理性。因此，全体董事同意公司 2015 年中期利润分配的预案。公司监事会对此事发表了意见。本议案尚需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

五、公司监事会意见

公司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 2015 年中期利润分配预案》。监事会认为：公司 2015 年中期利润分配预案，充分考虑了对广大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与公司业绩成长性相匹配，符合公司长期发展规划的需要，符

合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符合公司股东的利益，未损害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

六、本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前，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前 6 个月减持股票情况及未来 6 个月拟减持情况

本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前，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除董事长杨海洲先生以外的其他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前 6 个月未减持公司股票。（公司董事长杨海洲先生因个人财务需要，2015 年 4 月 29 日通过大宗交易减持公司股票 380 万股。）

截止本次利润分配预案披露公告日，公司未收到持股 5%以上股东、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拟在未来 6 个月内有减持意向的通知。公司将严格督促持股 5%以上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严格遵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告（2015）18 号第一条规定：从 2015 年 7 月 8 日起 6 个月内，上市公司控股股东和持股 5%以上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得通过二级市场减持本公司股份。

七、其他说明

在本分配预案披露前，公司严格控制内幕消息知情人的范围，并对相关内幕信息知情人履行了保密和严禁内幕交易的告知义务，防止内幕信息的泄露。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八、备查文件

- 1、《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
- 3、《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广州海格通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5年8月26日